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130.5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600%；

2、本次归属的股票上市流通日期：2022 年 4 月 15 日；

3、本次归属涉及的人数：23 人；

4、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股份归属及上市的相关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介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股票种类：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

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3、首次授予价格：12 元 / 股。

4、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和业务骨干。

具体分配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和业务骨干（26 人）		594,000	80.00%	0.2732%
预留部分		148,500	20.00%	0.0683%
合计		742,500	100.00%	0.3415%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5、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和归属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归属：

（一）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6、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 2021 年 -2024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业绩考核目标及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1 年	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15%；并且公司净利润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10%
第二个归属期	2022 年	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30%；并且公司净利润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三个归属期	2023 年	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45%；并且公司净利润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30%
第四个归属期	2024 年	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60%；并且公司净利润同比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40%

注：1、上述“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是指经审计的公司自主研发品牌产品营业收入；

2、上述“公司净利润”是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之和，下同。

公司层面考核结果	公司层面归属系数
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各年度增长率完成度 M≥100%且公司净利润同比各年度增长率完成度 N≥100%	100%
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各年度增长率完成度 M<100%或公司净利润同比各年度增长率完成度 N<100%	0%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据归属期对应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认归属系数。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类，对应的可归属情况如下：

个人层面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系数	100%	0%

激励对象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系数×个人层面归属系数。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系数×个人层面归属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公司将统一办理激励对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四、关于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2.5 元（含税），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需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12.00 元 / 股调整为 11.75 元 / 股。

2、公司《激励计划》中原审议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进行调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26 人调整为 23 人，3 名离职人员合计获授的 72,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因上述事项，公司首次授予的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3 人，因离职未归属的股份数量为 72,000 股，实际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0,500 股。除此以上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无差异。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具体情况

1、上市流通日：2022 年 4 月 15 日

2、可归属人数：23 人

3、可归属数量（调整后）：130,5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600%

4、授予价格（调整后）：11.75 元 / 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6、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第一期可归属数量（股）	占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和业务骨干（23 人）		522,000	130,500	25%

注：上表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扣减离职激励对象已作废限制性股票后的数量。

六、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限售安排

1、本次归属股份的上市流通日：2022 年 4 月 15 日

2、本次归属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130,500 股。

3、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另外设置禁售期。

七、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2022 年 3 月 3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2SZAA30196），审验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新增注册资本情况。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止，北鼎股份已收到 23 位股东全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30,500.00 元。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1,533,375.00 元，股份数为 130,500.00 股，其中：增加股本 130,5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402,875.00 元。

本次归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八、本次行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归属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690,250.00	55.52	0	120,690,250.00	55.4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709,750.00	44.48	130,500.00	96,840,250.00	44.52
总股本	217,400,000.00	100.00	130,500.00	217,530,500.00	100.00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依然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十、每股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登记完成前公司总股本 217,400,000 股，本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217,530,500 股。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8,489,245.04 元，按照本次登记完成后计算的全面摊薄的 2021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0.4987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十一、律师关于本次归属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价格、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价格之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归属数量、归属激励对象人数、授予价格等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4、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十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价格、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2SZAA30196）。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2-01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到期日（2021 年 7 月 2 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7,000 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4.11	2022.05.16	2.81%	募集资金
合计					27,000 万元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经公司严格筛选，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要求，风险可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出现实际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操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9,300 万元和 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1,300	2020.08.20	2021.06.02	2.025%	募集资金	全部赎回	469,856.25
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	2020.10.19	2021.05.25	2.025%		全部赎回	158,681.25
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01.27	2021.04.27	3.35%		全部赎回	826,027.39
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400	2021.01.29	2021.06.02	2.025%		全部赎回	376,650.00
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	2021.02.24	2021.05.31	2.025%		全部赎回	106,987.50
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2021.02.26	2021.05.28	3.35%		全部赎回	1,503,369.86
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4,000	2021.04.01	2022.01.06	2.025%		全部赎回	1,000,631.25
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1.04.28	2022.01.05	2.025%		全部赎回	450,337.50
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06.02	2021.09.02	3.30%		全部赎回	1,663,561.64
1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06.02	2021.07.02	3.08%		全部赎回	177,205.48
1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6.07	2021.06.29	2.81%		全部赎回	474,235.62
1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07.05	2021.07.30	3%		全部赎回	143,835.62
1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7.07	2021.07.29	2.80%		全部赎回	472,547.95
1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08.02	2021.08.31	2.95%		全部赎回	164,068.50
1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8.02	2021.08.30	2.85%		全部赎回	612,164.38
1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9.01	2021.09.27	2.80%		全部赎回	558,465.75
1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1.09.06	2021.11.05	3.05%		全部赎回	1,371,743.01
1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8,000	2021.09.27	2021.10.14	2.10%		全部赎回	277,666.67
1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10.18	2021.11.19	2.95%		全部赎回	724,164.38
2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1.11.10	2021.12.31	3.08%		全部赎回	1,161,961.64
2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11.22	2022.01.05	2.97%		全部赎回	1,002,476.71
2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9,000	2022.01.05	–	2.10%		赎回 27,000 万元	189,000.00
2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9,000	2022.01.06	2022.02.07	2.10%		全部赎回	541,333.33
2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1.19	2022.03.04	3.05%		全部赎回	992,712.33
2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	2022.02.10	2022.02.25	2.55%		全部赎回	303,904.11
2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3.03	2022.03.30	2.62%		全部赎回	523,282.19
2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800	2022.03.07	–	2.10%		未赎回	–
2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	2022.03.07	–	2.10%		未赎回	–
2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3.09	2022.06.30	3.25%		未赎回	–
3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4.11	2022.05.16	2.81%		未赎回	–
未到期金额合计					59,300 万元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1.02.07	2021.04.21	2.025%	自有资金	全部赎回	289,687.50
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西城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00	2022.01.04	2022.01.29	2.10%		全部赎回	107,916.66
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22.01.04	2022.01.29	2.10%		全部赎回	57,191.68
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2.01.05	2022.03.03	2.10%		全部赎回	262,500.00
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22.01.06	2022.02.07	2.10%		全部赎回	93,333.33
未到期金额合计					0 万元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产品合同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2-01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将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的情况，增进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公司定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费振勇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颖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徐静波先生、独立董事郜卓先生和保荐代表人乔军文先生（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将在线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 17:00 前（业绩说明会前 24 小时前截止）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2-026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利”）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西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以自筹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科达利江西南昌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等精密结构件一期项目，并授权董事长及其指定的工作人员负责办理该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及科达利江西南昌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等精密结构件一期项目投资建设事宜。

《关于设立江西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近日，江西全资子公司完成了相关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西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MA7KRJ8G9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励建炬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2 年 04 月 02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04 月 02 日至长期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林大道 568 号招商大楼 210-18 室

经营范围：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2-034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一种彩色自发光透光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1911300492.5	2019.12.17	2022.03.22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2	发明专利	高性能发泡陶瓷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ZL201911342541.1	2019.12.23	2022.03.22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3	发明专利	喷墨校准方法、装置、瓷砖喷墨机和可读存储介质	ZL201911380326.0	2019.12.27	2022.03.22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4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琉璃装饰效果的仿微晶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572079.0	2020.06.22	2022.03.22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5	发明专利	一种干粒装饰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715812.4	2021.06.28	2022.03.22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6	发明专利	一种陶瓷干粒釉、晶钻闪光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1351262.9	2021.11.16	2022.03.22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注：以上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及产品结构的不断丰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2-035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进先生关于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补充质押业务的通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志雄先生关于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刘进先生将其持有的 1,350,000 股流通股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 3,640,000 股流通股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吴志雄先生将其持有的 6,740,000 股流通股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的 8,950,000 股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进	是	1,350,000	2.45%	0.35%	否	否	2022 年 4 月 8 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偿还债务
刘进	是	3,640,000	6.60%	0.94%	否	是	2022 年 4 月 8 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国泰君安证券	补充质押
吴志雄	是	6,740,000	12.59%	1.74%	否	否	2022 年 4 月 11 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偿还债务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刘进先生与吴志雄先生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二）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吴志雄	是	4,880,000	9.12%	1.25%	2019 年 8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浙商证券
吴志雄	是	700,000	1.31%	0.18%	2021 年 7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浙商证券
吴志雄	是	1,370,000	2.56%	0.35%	2021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浙商证券
吴志雄	是	2,000,000	3.74%	0.51%	2022 年 2 月 25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浙商证券
合计		8,950,000	16.72%	2.30%	–	–	–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